

证券代码：603117

证券简称：万林物流

公告编号：2025-034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规定，编制了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现将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608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1,820,932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6.4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50,381,494.12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8,435,0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21,946,494.12元。已由主承销商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证券”）于2016年8月31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该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德师报（验）字（16）第0908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专户结余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82,194.65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32,795.83
	利息收入净额	B2	(注 1) 1,233.98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B3	0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0
	利息收入净额	C2	0.06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C3	50,632.86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32,795.83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1,234.04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D3=B3+C3	50,632.86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	0.00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0.00
差异		G=E-F	0.00

(注 1) 利息收入净额中包括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的投资收益 895.42 万元。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及监管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以保证专款专用。

公司连同保荐机构国投证券于 2016 年 9 月 12 日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宁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闸北支行（现已更名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第六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与子公司上海万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连同国投证券于 2017 年 1 月 11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与子公司万林国际木业投资有限公司连同国投证券于 2019 年 5 月 10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现已变更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川沙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与上

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募集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放及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备注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宁支行	310066629018800028534	0.00	已销户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第六支行	310501673900000000318	0.00	已销户
上海万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曹路支行	31050161404000000132	0.00	已销户
万林国际木业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川沙支行	FTN31050161413600002137	0.00	已转为一般户
合计			0.00	-

三、 本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4年6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500万元的201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3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截至2025年5月28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201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闲置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50,5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8日披露的《关于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5-022）。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2025 年 5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 2016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结项及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资金将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

2025 年 7 月，公司已将上述结项及终止的募投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310066629018800028534、31050167390000000318、31050161404000000132）中的节余募集资金按照相关规定转出，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为减少管理成本，公司已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募集资金专户（FTN31050161413600002137）变更为一般账户保留使用。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经公司 2017 年 6 月 23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 2017 年 7 月 20 日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物流网点工程项目的投资规模

缩减，项目投资总额由 73,807.10 万元调整为 44,507.10 万元，并拟将该部分差额 29,300 万元投入于收购裕林国际木业有限公司 55%股权（即非洲加蓬项目）。2023 年 7 月，公司已将持有的裕林国际木业有限公司 55%股权转让给共青城铂宸投资有限公司，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7 月 1 日、2023 年 7 月 29 日、2023 年 8 月 3 日、2023 年 12 月 22 日、2024 年 7 月 9 日发布的《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协议变更暨公司控股股东与关联方出具承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1）、《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1）、《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后续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

经公司 2018 年 10 月 12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18 年 10 月 29 日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对外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物流网点工程项目的投资规模缩减，项目投资总额由 44,507.10 万元调整为 37,604.10 万元。同时新增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加蓬 NKOK 开发区木材加工配送中心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 6,903 万元。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2025 年 5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 2016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结项及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资金将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7 日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1 年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流，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未能在 12 个月内归还，公司及时召开董事会审议将补流资金归还时间延期至 6 月 30 日，并于 2022 年 6 月 22 日将上述补流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对相关信息进行了披露，不

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30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2,194.65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76,471.4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795.8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93.04%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木材供应链管理一体化服务平台（注1）	是	8,387.55	8,387.55	8,387.55	0.00	926.24	-7,461.31	11.04	已终止	-	-	是
物流网点工程（注2）	是	73,807.10	37,604.10	37,604.10	0.00	4,796.96	-32,807.14	12.76		-	-	是
非洲加蓬项目（注3）	是	-	29,300.00	29,300.00	0.00	27,072.63	-2,227.37	92.40	2017年7月	-	-	否
加蓬 NKOK 开发区木材加工配送中心项目（注4）	是	-	6,903.00	6,903.00	0.00	0.00	-6,903.00	—	已终止	—	—	是
合计	—	82,194.65	82,194.65	82,194.65	0.00	32,795.83	-49,398.82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详见本报告之“三、本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详见本报告之“三、本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之“三、本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本报告之“三、本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终止木材供应链管理一体化服务平台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详见本报告之“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注2：经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将物流网点工程项目的投资规模缩减，项目投资总额由人民币73,807.10万元调整为人民币37,604.10万元。同时新增非洲加蓬项目及加蓬NKOK开发区木材加工配送中心项目。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终止物流网点工程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详见本报告之“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注3：公司收购裕林国际木业有限公司55%股权的收购对价为人民币29,300.00万元，公司分别于2017年7月21日、2019年5月23日和2020年6月16日使用募集资金支付上述对价人民币14,943.00万元、人民币7,032.00万元和人民币5,097.63万元。剩余对价人民币2,227.37万元抵冲应收自然人许杰、邹勤业绩补偿款人民币2,227.37万元。截至2023年7月，公司已将持有的裕林国际木业有限公司55%股权转让给共青城铂宸投资有限公司，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对非洲加蓬项目结项，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详见本报告之“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注4：鉴于公司已将持有的裕林国际木业有限公司55%股权转让给共青城铂宸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中已不再有从事木材采伐及加工等森工业务的公司，该项目的可行性发生较大变化。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终止加蓬NKOK开发区木材加工配送中心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 拟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 划累计投资 金额(1)	本期实际投 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 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期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 可行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化
非洲加蓬项目 (注 1)	物流网点工程	29,300.00	29,300.00	0.00	27,072.63	92.40	2017 年 7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加蓬 NKOK 开 发区木材加工 配送中心项目	物流网点工程	0.00	0.00	0.00	0.00	—	已终止 (注 2)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永久补充流动 资金	木材供应链管 理一体化服务 平台	7,461.31	7,461.31	7,461.31	7,461.31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物流网点工程	32,807.14	32,807.14	32,807.14	32,807.14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加蓬 NKOK 开 发区木材加工配 送中心项目	6,903.00	6,903.00	6,903.00	6,903.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76,471.45	76,471.45	47,171.45	74,244.08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 具体募投项目）			—	详见本报告之“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 目）			—	详见本报告之“三、本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详见本报告之“三、本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注1：公司收购裕林国际木业有限公司55%股权的收购对价为人民币29,300.00万元，公司分别于2017年7月21日、2019年5月23日和2020年6月16日使用募集资金支付上述对价人民币14,943.00万元、人民币7,032.00万元和人民币5,097.63万元。剩余对价人民币2,227.37万元抵冲应收自然人许杰、邹勤业绩补偿款人民币2,227.37万元。截至2023年7月，公司已将

持有的裕林国际木业有限公司55%股权转让给共青城铂宸投资有限公司，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对非洲加蓬项目结项，详见本报告之“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注2：鉴于公司已将持有的裕林国际木业有限公司55%股权转让给共青城铂宸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中已不再有从事木材采伐及加工等森工业务的公司，该项目的可行性发生较大变化。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终止加蓬NKOK开发区木材加工配送中心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